

证券代码：837323

证券简称：悦芽生物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州市悦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2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许敏青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许敏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的提名，拟提名许敏青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

始计算。该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后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钟伟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的提名，拟提名钟伟贤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。该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后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小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的提名，拟提名陈小军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。该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

戒对象的情形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后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郑志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的提名，拟提名郑志新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。该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后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熊思昆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的提名，拟提名熊思昆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。该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

会的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后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事项：

- 1、审议关于《选举许敏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- 2、审议关于《选举钟伟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- 3、审议关于《选举陈小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- 4、审议关于《选举郑志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- 5、审议关于《选举熊思昆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- 6、审议关于《选举钟家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。
- 7、审议关于《选举曾仲贤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广州市悦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悦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 日